淡江時報 第 677 期

**學雜費確定調漲3% 學生提建言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林世君淡水校園報導】96學年度學雜費調漲決策會議於上週三（9日）舉行，由行政副校長高柏園主持，各院院長、會計長及五位學生代表決議通過下學年度學雜費調漲3%，增加的學費將用來改善師資、充實圖書、各院儀器及教學設備、建置多媒體教室等用途。

上週一連舉辦了說明會與決策會議，副校長高柏園表示：「學生因此更了解學校運作上的問題，是很好的溝通模式。」

學生代表提出許多開源節流的建議，國貿進學四陳志維指出：「行政管理支出自93學年度到94學年度由950145元上升到1120700元，漲幅17%，可否節流？」許多同學亦提出節省水電開銷的想法，不具名的littlestone希望學校的水電費支出明細，都能寄到師生信箱，讓師生有所警惕，並了解節能的重要性。開源方面，數學系四石瀚成甚至建議學校可提供場地給補習班，收取場地費。中文四劉嫦鳳認為，學校社團蓬勃發展，可以接一些表演或與廠商合作。會計長顏信輝回應，學校興建了許多設施，開銷自然比較大，加上物價上漲，所以支出上漲是不得已的，但學校也會儘量將開銷減到最低。

土木營企二C黃庭萱認為土木系學費高於平均值，學校在比較各校數據時，「應把實際數字寫出來。」顏信輝回應，公佈的各校收費金額是指學費及雜費，資料來源為教育部高教司網頁，為確實數字，各項資料均未包括退撫基金及實習費、團體保險費等，比較結果本校確屬偏低。

也有同學建議斟酌節省圖書館期刊費用，圖書館長黃鴻珠回應，台大光是訂一家出版社的期刊預算就可能比我們全校的期刊經費高，期刊的特色是可以讓讀者隨時掌握新知，不宜減少。